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306214461995603

#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3 ) 年度

单位名称

岳阳县明田镇中心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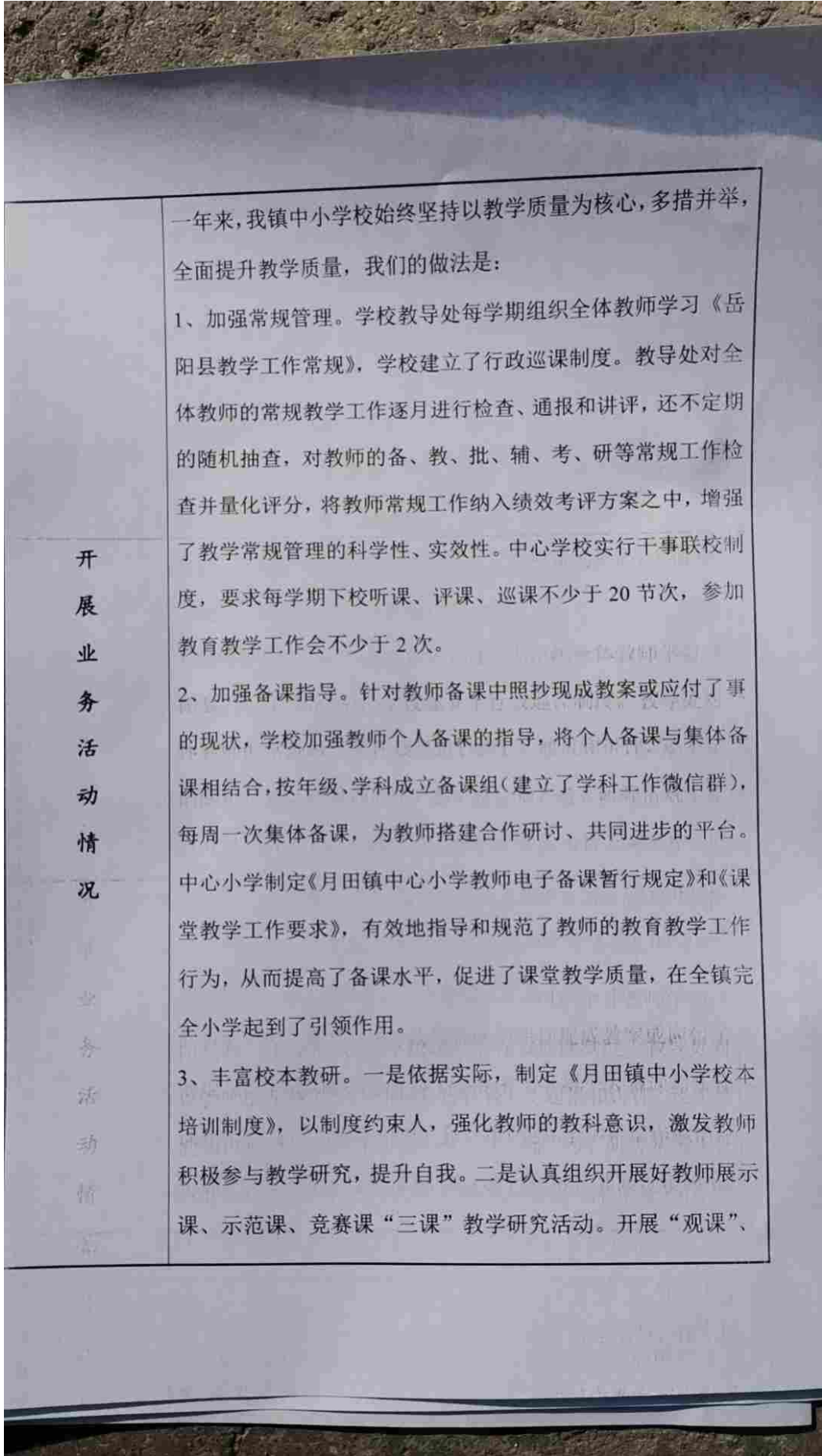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李石东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岳阳县月田镇中心学校	
	宗旨和 业务范围	初中学历教育	
	住 所	岳阳县月田镇	
	法定代表人	李石东	
	开办资金	131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岳阳县教育体育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3263.89	1210.67	
网上名称	无	从业人数	69
对《条 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况	我单位今年以来登记事项未发生改变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年来,我镇中小学校始终坚持以教学质量为核心,多措并举,全面提升教学质量,我们的做法是:

1、加强常规管理。学校教导处每学期组织全体教师学习《岳阳县教学工作常规》,学校建立了行政巡课制度。教导处对全体教师的常规教学工作逐月进行检查、通报和讲评,还不定期的随机抽查,对教师的备、教、批、辅、考、研等常规工作检查并量化评分,将教师常规工作纳入绩效考评方案之中,增强了教学常规管理的科学性、实效性。中心学校实行干事联校制度,要求每学期下校听课、评课、巡课不少于 20 节次,参加教育教学工作会不少于 2 次。

2、加强备课指导。针对教师备课中照抄现成教案或应付了事现状,学校加强教师个人备课的指导,将个人备课与集体备课相结合,按年级、学科成立备课组(建立了学科工作微信群),每周一次集体备课,为教师搭建合作研讨、共同进步的平台。中心小学制定《月田镇中心小学教师电子备课暂行规定》和《课堂教学工作要求》,有效地指导和规范了教师的教育教学工作行为,从而提高了备课水平,促进了课堂教学质量,在全镇完全小学起到了引领作用。

3、丰富校本教研。一是依据实际,制定《月田镇中小学校本培训制度》,以制度约束人,强化教师的教科意识,激发教师积极参与教学研究,提升自我。二是认真组织开展好教师展示课、示范课、竞赛课“三课”教学研究活动。开展“观课”、

“议课”活动，通过同年级、同学科的合作探讨研究，提升了课堂教学质量。三是新教师培训。为了让新教师能尽快适应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保证学校工作的正常化运作，将全镇新教师的上岗培训列入学校工作计划中，作为一项常规工作来抓。各学校开展师徒结对“青蓝工程”帮扶，以老带新的形式对新教师进行实际的跟踪指导。学校领导、教研组深入课堂对新教师进行随堂听课，给以督促指导。最后，通过“新教师汇报课”的检测，以确定培训的效果。使刚走上工作岗位的青年教师能够很快得以成长，成为学校的中坚力量。四是青年教师、学科骨干教师培养。全年我镇教师的调动大，一些骨干教师应聘到了县城，为加快我镇青年骨干教师队伍建设，学校通过选拔和培养青年骨干教师，带动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制定了青年骨干教师的培养规划，从“教学设计”、“课件制作”、“课堂教学”三方面实施培养指导。从各学校每学期期末的“青年教师展示课”反馈看，青年教师已经步入成长之路，逐渐成长。过去一个学年，在优质生源向城里聚集及师资流动大的情况下，我们在教育教育管理，教学质量上仍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全镇教育教学工作全县排名第 11 位，月田中学在全县竞争非常激烈的情况下，教学质量进入全县中等水平，今年一中和委培生被录取 36 人（指标生 28 人），有多位教师任教科目进去全县前十名（100 多个班级）。中心小学这几年也是一步一个台阶，教学质量如今稳定在全县先进行列，中心小学学生多，

代课教师偏多,能取得这个成绩跟中心小学有一个团结务实的行政班子和一大批潜心教学的老师分不开。完全小学在全县六年级调考中黄岸小学排名第2名。月田镇中心学校、月田镇中心小学、月田镇黄岸小学获岳阳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度发展性评价”先进单位。

## 二、存在的问题

1、学校管理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品位,部分学校还存在本职工作不牢靠,亮点工作不突出,教育教学成绩停步不前(茨洞小学)。

2、加大项目建设引入:目前中心小学、江坝小学校园运动场地面积不足;月田中学运动场尘土较多,未建成朔胶跑道。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无
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	2023 年度为绩效考核综合先进单位
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	余萌先生捐赠 10000 元，已全部发放给 266 万淑丽 2000 元， 259 陈娜、248 李子妮、255 杨敬宇、264 李宇涵、254 杨蒙惠、 256 杨创惠、257 李当月、263 杨惠雅每人 1000 元。
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	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李石东 公章： 2024 年 3 月 1 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	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 公示 公章： 2024 年 3 月 1 日

填表人：李石东 联系电话：13789023936 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